

股票代码：300341

股票简称：麦迪电气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Motic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ELECTRIC Motic (Xiamen) Electric Group Co., Ltd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摘要

交易对方 1：Speed Fair Company Limited（香港协励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 址：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 608 号总统商业大厦 17 楼 1705-06 室
通讯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三路 3 号麦克奥迪大厦

交易对方 2：厦门麦克奥迪协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殿前街道长浩路 223 号东侧 5 楼 550 单元
通讯地 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三路 3 号麦克奥迪大厦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零一五年六月

公司声明

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备查文件的查阅方式为：备查文件存放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 808 号以供投资者查阅。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已出具承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交易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行为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重组报告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目 录

公司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5
一、常用词语释义	5
二、专业术语释	8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10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10
二、标的资产估值及作价	10
三、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10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2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	12
六、本次交易的协议签署情况	13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3
八、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3
九、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14
十、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4
十一、本次交易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15
十二、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的批准或核准.....	15
十三、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16
十四、本次交易中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的实施情况.....	17
十五、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29
第二节 重大风险提示	30
一、本次交易可能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30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较高可能带来的风险.....	30
三、业绩承诺风险	30
四、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增加.....	31
五、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31
六、盈利预测的风险	31
七、经营管理风险	32
八、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	32
九、股市风险	35
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述	36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36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38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及获得的审批.....	41
四、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42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2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3
七、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重组	43
八、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44
九、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44
第四节 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46
一、本次交易方案	46
二、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46
三、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支付方式.....	46
四、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	47
五、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50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股本结构及控制权影响.....	50

释 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重组报告书	指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摘要、本报告书摘要	指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摘要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麦迪电气	指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41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香港协励行与麦迪协创合计持有的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标的公司、麦迪实业	指	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协励行/SFC	指	Speed Fair Company Limited（香港协励行有限公司）
麦迪协创	指	厦门麦克奥迪协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麦迪同创	指	麦克奥迪同创（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
收购价款、交易价格	指	麦迪电气收购标的资产的价格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麦迪电气以发行股份购买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合计持有的麦迪实业100%股权
麦克奥迪香港/ME（HK）	指	Motic Electric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名为麦克奥迪电气（香港）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麦克奥迪控股/Motic Holding（HK）	指	Motic Holdings Co. Limited, 中文名为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HJW（HK）	指	HJW Engineering&Consulting Services Co.,Limited, 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H&J（HK）	指	H&J Holdings Limited, 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上海棠棣	指	上海棠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厦门吉福斯	指	厦门吉福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厦门格林斯	指	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厦门弘宇嘉	指	厦门弘宇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厦门恒盛行	指	厦门恒盛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起人之一
厦门麦迪/XMOC	指	厦门麦克奥迪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三明麦迪/SMOC	指	三明麦克奥迪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四川麦迪/SCOC	指	四川麦克奥迪教学仪器有限公司
湖州麦迪/HZOC	指	湖州麦克奥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南京麦迪/NJOC	指	南京麦克奥迪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成都麦迪/CDOC	指	麦克奥迪（成都）仪器有限公司
贵阳麦迪/GYOC	指	麦克奥迪（贵阳）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麦克奥迪（厦门）销售有限公司
精密公司/MMO	指	麦克奥迪（厦门）精密光学有限公司
软件公司/STD	指	厦门麦克奥迪软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原名厦门协励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光电	指	成都麦迪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SFI	指	Speed 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MIG HK(HK)	指	MIG (HK) Co., Limited, 麦克奥迪（香港）有限公司
Motic HK(HK)	指	Motic Hong Kong Limited
Motic Spain(Spain)	指	Motic Spain, Sociedad Limitada Unipersonal
Motic GmbH(Germany)	指	Motic Deutschland GmbH
Motic Instruments (Canada)	指	Motic Instruments Inc.
National US(US)	指	National Optical & Scientific Instrument Inc.
Swift US(US)	指	Swift Optical Instruments, Inc.
Motic Incorporation(HK)	指	Motic Incorporation Limited
PMP(HK)	指	Precision Moulded Polymers, Limited
TTL	指	TREETOPS INDUSTRIAL LIMITED
NOSI(US)	指	NOSI Investments Inc.
National HK(HK)	指	National Optical Instrument Supply Limited
SFE(HK)	指	Speed Fair Electro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协励行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协励行/SFEXM	指	SPEED FAIR (XIAMEN) CO.,LTD, 协励行（厦门）电气有限公司
爱启技术	指	爱启（厦门）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麦迪医疗/MMDS	指	Motic (Xiamen) Medical Diagnostic Systems Co., LTD, 麦克奥迪（厦门）医疗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医学检验所	指	Xiamen Motic Clinical Laboratory CO.,LTD, 厦门麦克奥迪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病理工作站	指	厦门麦克奥迪病理诊断咨询工作站
Swift HK(HK)	指	Swift Optical Instruments Limited
Vincent Power(HK)	指	Vincent Power Limited, 凯权有限公司
Dragon Star(HK)	指	Dragon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Immortal(HK)	指	Immort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百世投资有限公司
Nakano(BVI)	指	Nakano International Limited
Central Base(HK)	指	Central Base Limited
Trojan Horse(BVI)	指	Trojan Horse Limited
Goldenluxe(HK)	指	Goldenluxe Limited, 高利盛有限公司
Jubilant City(HK)	指	Jubilant City Limited
Honest World(BVI)	指	Honest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
Noble Heart(BVI)	指	Noble Heart Holdings Limited
Unity Sky(BVI)	指	Unity Sky Limited

First Grant(HK)	指	First Grant Investments Limited, 一昌投资有限公司
Kolok(HK)	指	Kolok Enterprises Ltd
Green Pasture	指	Green Pasture Ltd
厦信投资	指	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厦信发展	指	厦门厦信国际发展公司
厦信集团	指	厦门厦信国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光仪	指	厦门市光学仪器厂
成都科仪	指	中国科学院成都科学仪器研制中心
四川教仪	指	四川省教学仪器厂
南京晓庄	指	国营南京晓庄仪器厂
三明光仪	指	三明市光学仪器厂
新天湖州	指	新天精密光学仪器公司湖州分公司
成都唯仪	指	成都中科唯实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重组协议》	指	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
评估基准日	指	2014年8月31日
交割日	指	交易对方将标的资产过户至麦迪电气名下之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	指	麦迪电气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
中国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
会计师、审计机构、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银信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通力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审计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重组若干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暂行规定》	指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HKD	指	港币元
EURO	指	欧元
USD	指	美元
JPY	指	日元

二、专业术语释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其中文简称为“商对客”，为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商业零售，为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
物镜	指	由若干个透镜组合而成的透镜组，物镜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显微镜映像质量，是决定显微镜分辨率和成像清晰度的主要部件。
目镜	指	显微镜的主要组成部分，它的主要作用是将由物镜放大所得的实像再次放大形成虚像，它的质量将最后影响到物像的质量。
放大率	指	放大倍数，是指被检验物体经物镜放大再经目镜放大后，人眼所看到的最终图像的大小对原物体大小的比值，是物镜和目镜放大倍数的乘积。
倒置生物显微镜	指	是生物显微镜的分支，用来观察生物切片、生物细胞、细菌以及活体组织培养、流质沉淀等的观察和研究，同时可以观察其他透明或者半透明物体以及粉末、细小颗粒等物体。比较普通生物显微镜：适合用于观察、记录附着于培养皿底部或悬浮于培养基中的活体物质，在食品检验、水质鉴定、晶体结构分析及化学反应沉淀物分析等领域也能发挥巨大作用。主要特点是物镜在载物台的下方。
正置生物显微镜	指	与倒置生物显微镜的主要区别在于物镜在载物台的上方。
CCIS	指	同轴电缆，为两个同心导体，而导体和屏蔽层又共用同一轴心的电缆。
CCD	指	Charge-coupled Device，电荷耦合元件为一种半导体器件，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
对比度	指	也叫衬度。是一幅图像中明暗区域最亮的白和最暗的黑之间不同亮度层级的测量，差异范围越大代表对比越大，差异范围越小代表对比越小。
清晰度	指	影像上各细部影纹及其边界的清晰程度。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原始设计制造商。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原始设备制造商
APO 物镜	指	又称复消色差物镜, 是所有显档次的微镜物镜中的最高端和最顶尖的物镜。

注: 除特别说明外, 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均为四舍五入。若本报告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合计持有的麦迪实业100%股权，其中：

1、拟向香港协励行发行 62,700,964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90.00% 股权。

2、拟向麦迪协创发行 6,966,773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10.00% 股权。

二、标的资产估值及作价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价格应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本次标的资产的估值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根据银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62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麦迪实业收益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65,337.00 万元，资产基础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50,833.81 万元；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为 65,337.00 万元，该评估值较所有者权益 21,971.2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97.37%。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麦迪实业 100% 股权作价 65,000.00 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价格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上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选取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日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经测算，麦迪电气关于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0.41 元/股。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确定为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9.37 元/股。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656 万股，故公司权益分派方案相应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5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9 元（含税）。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 年 5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 年 5 月 20 日，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事项，现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原 9.37 元/股调整为 9.33 元/股。

上述发行价格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麦迪电气如另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按照本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65,000.00 万元，以 9.3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麦迪电气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为 69,667,737 股。其中，向香港协励行发行 62,700,964 股；向麦迪协创发行 6,966,773 股。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麦迪电气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承诺：“香港协励行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因麦迪电气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麦迪电气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麦迪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之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之发行价的，香港协励行持有麦迪电气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香港协励行不转让其在麦迪电气拥有权益的股份。”

交易对方麦迪协创承诺：“麦迪协创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因麦迪电气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麦迪电气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麦迪协创不转让其在麦迪电气拥有权益的股份。”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因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相关规则以及麦迪电气《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对麦迪实业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合

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进行承诺，承诺数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50.00	5,850.00	7,100.00

以上净利润承诺数额均不低于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对应年度的盈利预测数额。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的，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盈利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六、本次交易的协议签署情况

2014 年 12 月 18 日，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前述协议已载明：本次交易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交易对方内部权力机构批准、取得中国商务部原则性批复、中国证监会书面核准，合同即生效。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控制的企业，且本公司董事长杨泽声担任香港协励行的董事。

交易对方麦迪协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麦迪同创的单一股东为本公司监事章光伟，同时章光伟担任麦迪同创法定代表人、麦迪协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八、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麦迪电气 2013 年年报、标的公司经营审计财务数据及交易价格，相关计算的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麦迪电气	麦迪实业	占比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资产总额	57,836.52	65,000.00	112.39%	是
资产净额	51,930.19	65,000.00	125.17%	是

项目	麦迪电气	麦迪实业	占比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营业收入	31,542.55	39,128.05	124.05%	是

注：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等指标及占比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中的相应规定进行取值并计算。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九、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2015年4月0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将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份数调整至256万股，鉴于此，本次交易前公司总股本按照186,560,000股计算（以下交易前总股本均按照186,560,000股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持有本公司109,781,070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8.84%。

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09,781,070股、62,700,964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72,482,034股。

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所持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42.85%、24.46%，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合计所持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7.31%。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实际控制人仍然为陈沛欣，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构成借壳上市。

十、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麦迪电气的总股本为 186,560,000 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65,000.00 万元，全部以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9.33 元/股。经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新增 69,667,737 股，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后	
	数量（股）	比例（%）	购买资产（股）	数量（股）	比例（%）
麦克奥迪控股	109,781,070	58.84%	-	109,781,070	42.85%

香港协励行	-	-	62,700,964	62,700,964	24.46%
麦迪协创	-	-	6,966,773	6,966,773	2.72%
其他股东	76,778,930	41.16%	-	76,778,930	29.97%
合计	186,560,000	100.00%	69,667,737	256,227,737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09,781,070股、62,700,964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72,482,034股。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持有本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7.31%，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14年年报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备考数据)
总资产(万元)	61,863.26	99,13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4,787.33	78,921.96
营业收入(万元)	30,594.66	71,039.94
利润总额(万元)	4,369.70	6,39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60.51	4,611.84
资产负债率(%)	11.44%	20.39%
销售毛利率	29.53%	39.37%
每股收益	0.20	0.18

注：2014年备考财务数据中包含了3,500万股份支付费用。

十一、本次交易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以发行股份69,667,737股计算，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将由186,560,000股变更为256,227,737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将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十二、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的批准或核准

1、2014年7月30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2014年12月4日，香港协励行召开董事会并做出董事会决议，同意香港协励行参与本次交易。

3、2014年12月8日，麦迪协创做出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同意麦迪协创参与本次交易。

4、2014年12月9日，麦迪实业召开董事会并做出董事会决议，同意麦迪实业参与本次交易。

5、2014年12月18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6、2014年12月18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7、2015年1月9日，麦迪电气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8、2015年4月1日，上市公司已取得中国商务部关于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批复。

9、2015年4月17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了调整，取消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10、2015年5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37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麦迪电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十三、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序号	承诺出具方	承诺名称
1	香港协励行及麦迪协创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函》
2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3		《关于资产权利完整和关联关系等事项的承诺函》

4		《关于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5		《关于守法情况的承诺函》
6		《关于诚信情况的承诺函》
7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8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9	香港协励行	《关于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的承诺函》
10	麦迪实业	《关于守法情况的承诺函》
11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2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十四、本次交易中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的实施情况

（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程序

2014年12月18日，麦迪电气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公告方式敦促全体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2015年1月9日，麦迪电气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21,976,3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2915%。其中：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06,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23%。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588,27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37%；反对13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796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2 股份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3 发行股份的方式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4 发行股份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5 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6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7 发行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8 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9 本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

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0 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1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2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3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6 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7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8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9 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

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20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21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

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

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由于出席会议的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H&J Holdings Limited、厦门格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象的关联方，上述三名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588,27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037%；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796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50%；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963%；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1,837,5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62%；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113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035%；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8%；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审议《关于提请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1,837,5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862%；反对 138,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113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00%。该议案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决情况如下：5,981,1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035%；138,8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38%；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对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15 年 1 月 9 日，麦迪电气公告了《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对于本次股

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三）网络投票的落实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明确了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 月 8 日—1 月 9 日，其中：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1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8 日 15:00 至 2015 年 1 月 9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7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206,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23%。

以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验证其身份。经核查，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果合法有效。

（四）资产定价公允性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通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比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市盈率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市净率也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因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充分保护了麦迪电气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详细内容详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分析”。

（五）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根据立信出具的 2013 年备考合并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969.73 万元，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本为 25,593.03 万元，本次重组完成前后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每股收益	重组完成前	重组完成后（备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	0.35

注：2013 年度备考合并报表每股收益考虑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 2015 年股权激励对股本的影响。

综上，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每股收益不存在被摊薄的情形。

十五、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本公司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第二节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可能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严格的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与交易对方协商过程中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降低内幕信息传播的可能性，但仍不排除有机构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实施交易的行为，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较高可能带来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8 月 31 日。本次交易标的——麦迪实业 100% 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21,971.29 万元，本次交易的评估值为 65,337.0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97.37%。根据评估结果，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65,000.00 万元。上述资产的具体评估情况详见“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及《资产评估报告》。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光学显微镜、数码显微镜和显微图像集成系统等产品，是国内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领先企业，是全球光学显微镜领域的知名品牌之一。考虑到国家对仪器仪表行业的支持、显微光学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标的公司预期未来将保持业务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也将得到持续增强，因此经审计的净资产不能完全反映其内在价值。评估机构基于企业未来收益的角度，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增值率较高，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估值较高可能带来的风险。

三、业绩承诺风险

为了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对本次交易完成后麦迪实业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预测净利润作出具体承诺，承诺的预测净利润较标的公司 2012 年、2013 年实现的净利润有较大增长。

该盈利预测系麦迪实业管理层基于对未来显微光学行业的深入分析、结合麦迪实业目前拥有的品牌、研发能力、储备产品、生产运营能力和对麦迪实业所处

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做出的综合判断，最终能否实现一方面取决于外部环境是否发生巨大变化，另一方面取决于麦迪实业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

本次交易存在承诺期内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达不到承诺净利润的风险。

四、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增加

标的资产在本次重组之前进行了整合，虽然本次整合严格按照人员和业务随资产走的原则，保障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和财务方面保持独立性。但由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目前标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仍存在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前，麦迪实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房屋租赁之小额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减少该等关联交易。

但是，由于业务发展的需要，标的公司麦迪实业与其关联方麦迪医疗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增加该等关联交易。该部分关联交易将以市场化原则为定价基础，以避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58.84%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合计所持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7.29%。对公司的控制权将进一步提高。陈沛欣可以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股利分配等事项施加重大影响，可能存在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为了降低大股东控制的风险，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实际控制人陈沛欣已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六、盈利预测的风险

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所做出的预测是基于一定的假设，其中有些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或可能发生的变化，如盈利预测假设条件发生了变化，可能导致盈利预测与标的公司未来实际经营成果出现差异。标的公司的收入预测是在考虑行业政策、历史销售业绩、订单情况、历史毛利率、期间费用率水平、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估计，盈利预测能否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下游客户需求、未来实际业

务情况、未来新产品开发情况、未来采购成本、融资费用、营销费用等因素的变动情况。此外，意外事件也可能对标的公司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了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该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是根据已知的资料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所做出的预测，报告所采用的基准和假设是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而编制。报告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的特征，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备考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尽管备考盈利预测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如果盈利预测期内各项假设情况无法达成，仍存在实际经营结果无法达到备考盈利预测目标的可能性，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七、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由单一主业发展为“环氧绝缘件”+“光学显微镜”的业务结构，同时业务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规模扩大化、组织结构复杂化使本公司管理子公司的难度有所提高，在未来发展中需把握业务结构、人力资源、管理特点、文化差异等，实现上市公司整体平稳发展。若无法保持一定的经营管理方面水平，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

（一）跨国经营的风险

麦迪实业经过近二十年的经营活动，内部已形成稳定的管理方式。其下属子公司分布于香港、西班牙、德国、加拿大、美国等国家和地区，客户遍及全球。麦迪实业经营活动受到不同国家和地区法律法规的管辖，面临不同的经济、社会、文化环境，对境外子公司的经营、人事、管理等带来了不确定性，增加了跨国经营的风险。

（二）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的风险

全球光学显微镜研发、制造企业在采购原材料过程中存在小批量多型号的特性，在此基础上部分零部件采取委托供应商进行加工的方式。这种经营模式是行业专业化分工的结果，有利于显微镜研发制造企业将有限的人才、技术、资金等资源集中于关键环节，如技术与产品创新、零部件制造和装配。

虽然麦迪实业在积极拓展供应商渠道，但行业特性依然有可能造成麦迪实业

原材料供应商和零部件委托加工供应商不能按期提供高质量零部件，且麦迪实业未能及时发展可替代供应商，将可能影响麦迪实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向客户正常交货的进度。

（三）客户稳定性的风险

麦迪实业在过去二十年的发展过程中，建立了遍布全球的销售网络，拥有一大批合作关系稳定的经销商和终端客户，能够持续的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但是若未来麦迪实业的产品不能继续持续满足经销商尤其是终端客户的需求，有可能带来部分客户流失，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显微光学高端人才流失的风险

显微光学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精密机械结构研发、软件研发、光学部件及光路系统研发、电子电路研发、光学部件生产制造等方面都需要高水平的专业化人才。伴随着显微光学行业的发展，对专业人员的素质要求呈现上升趋势。同时行业高端人才存在一定的稀缺性。

麦迪实业的技术研发和创新不可避免地依赖高端人才，虽然已拥有专业化的研发、生产团队和高效的管理运营团队，并向高端人才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有挑战性的岗位平台、公平的晋升发展通道，但是若不能有效的留住现有高端人才、并不断培养引进新的富有经验的人才，可能会给未来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生产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五）一线生产人员不足的风险

光学显微镜的零部件生产需要一定量的生产人员从事机加工工作，半成品组装、成品组装为熟练劳动力的纯手工装配。近年我国人力成本逐步提高、劳动力呈现结构化失衡，麦迪实业通过合理的提高一线人员工资水平和福利安排、培养对企业的主人翁意识，降低了一线人员的流动性，为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麦迪实业在未来若不能采取更为有效的管理方式，不能及时招聘到符合工作岗位要求的的一线生产人员，仍然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的可能。

（六）专利等知识产权产生纠纷的风险

麦迪实业作为显微光学行业国内龙头企业，全球知名品牌之一，技术实力较为雄厚。为了保持自身的技术优势，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麦迪实业在全球范围内

积极申请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等方式保护自身知识产权。但是依然不能完全保证就相关知识产权与竞争对手不产生纠纷，并由此对麦迪实业的品牌影响力、经营业绩等造成影响。

（七）存货占比相对偏高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麦迪实业存货余额为11,182.80万元，占总资产比率为30.00%。

麦迪实业的产品主要包括光学显微镜、数码显微镜和显微集成图像系统三大类型近百个型号。产品加工环节包括光、机、电等零部件的生产、软件产品的开发、整机的组装和检验，每个生产环节均需一定量的加工时间，导致在产品规模相对较高。麦迪实业的客户遍及海内外，包括欧洲、北美等地区，产品的交付需经历较长的运输周期，导致产成品规模亦较高。同时考虑到客户需求存在一定的差异及开发新客户需要，麦迪实业还需保持一定数量的备货。因此，其存货占比相对偏高。

麦迪实业作为国内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龙头企业，下游客户遍布全球，且随着应用市场的不断扩大，将进一步增加光学显微镜产品的市场需求。但依然存在某种型号产品的滞销，从而导致麦迪实业的存货无法实现销售的风险，对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其经营业绩。

（八）汇率风险

麦迪实业的产品覆盖国内外市场，其中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70%-80%。海外客户的销售以外币（包括港币、美元、欧元、日元）结算，而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人民币与港币、美元、欧元、日元之间汇率的不断变动，会对麦迪实业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如果汇率发生剧烈变动且麦迪实业未能有效的采取价格调整措施，将会对麦迪实业的经营业绩产生直接的影响。麦迪实业未来拟计划采取远期合约、销售价格与汇率联动等相关措施，尽可能的提前锁定汇率，减少汇率波动风险带来的损失。

（九）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之日，麦迪实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享受的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税收优惠主体	优惠政策	政策依据	有效期限
--------	------	------	------

麦迪实业	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	麦迪实业已取得编号 GR2014351001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4年9月30日),有效期三年
软件公司	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财税[2011]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长期有效

若麦迪实业自 2017 年失去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认定,则税率需要调整至 25%,所得税费用有所增加,评估值相应减少 2,531 万元,占麦迪实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65,337 万元的比重为 3.87%。

若预测期内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软件公司不再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营业外收入有所减少,评估值相应减少 784 万元,占麦迪实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65,337 万元的比重为 1.20%。

九、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的收益是与风险相互依存的。股票价格一方面受企业经营情况影响,在长期中趋向于企业在未来创造价值的现值,另一方面,它又受到宏观经济、投资者供求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因此,本公司的股票可能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变化、股票供求关系的变化的影响而背离其价值。此外,由于公司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除上述风险外,本次交易面临的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五节 风险因素”进行说明和披露,公司在此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重组报告书“第十五节 风险因素”,注意投资风险。

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一）公司主营业务近年发展较为平稳，依靠自身难以实现跨越式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为环氧绝缘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可应用于10KV-550KV中低压、高压、超高压等多个电压等级并具备特高压等级产品的生产技术。2012~2014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9,191.39万元、31,542.55万元、30,594.6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518.61万元、4,459.40万元、3,760.51万元。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环氧绝缘件收入虽有一定的波动性，但总体呈现平稳态势。公司已成为国内环氧绝缘件行业的龙头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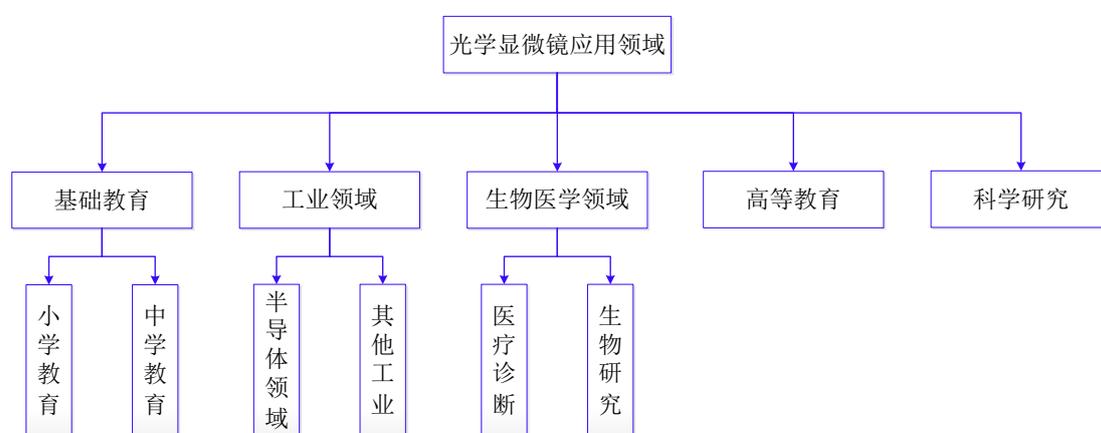
环氧绝缘件作为输配电设备的核心部件，其行业发展同输配电设备行业发展密切相关，输配电设备行业的发展又与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直接相关。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GDP增速仍将维持在7%~8%之间，按照0.8~1的电力弹性系数，我国未来几年全社会用电量的增速仍将维持在5.6%~8.0%。因此对于电力基础建设的投资未来将基本保持稳定，在公司当前环氧绝缘件作为主要产品的情况下，难以实现跨越式发展。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利润水平，公司积极寻求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二）显微光学行业进入壁垒高，应用领域多，发展前景广

光学显微镜领域是显微光学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较高的进入壁垒，主要体现在：技术门槛较高（技术壁垒）、在研发生产制造中需要大量的资金作为支撑（资金壁垒）、产品品牌优势明显（品牌壁垒）、同时客户对产品的粘性较高（客户壁垒）。经过百年的发展，光学显微镜在全球范围内已形成较为稳定的竞争格局，前四大品牌分别为蔡司（ZEISS）、徕卡（LEICA）、尼康（NIKON）、奥林巴斯（OLYMPUS），该四大品牌拥有超百年的发展历史，技术实力雄厚，主要以发展高端产品为战略目标。随着麦迪实业在技术、产品领域的不断创新，麦克奥迪（MOTIC）已逐步缩小了与前四大品牌的差距，部分产品已进入高端光学显微镜领域。

光学显微镜产品应用领域较多，广泛用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科学研究、

工业和生物医学领域。基础教育显微镜的需求主要取决于各国家和社会对基础教育的重视程度和人口出生率，基础教育显微镜的发展呈现较为稳定的态势；高等教育和科学研究显微镜市场的需求与科研应用经费的投入和仪器仪表行业的研发能力有关，高等教育市场的需求将拉动光学显微镜产品的更新换代；工业领域显微镜市场主要为半导体行业，该行业为强周期性行业，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和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发展，半导体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周期，这将带动工业领域显微镜市场的快速发展；生物医学领域是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重要市场，随着医学诊断技术的发展和人们对自身医疗健康的重视，将带动该领域对光学显微镜的需求。



（三）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有利于显微光学行业发展

2013年9月，工信部颁布《信息化发展规划》，推广自动化仪表和数字化检测设施，加强过程信息采集、管理和分析优化系统建设，提高生产过程可控性和管理精细度，提升产品质量，降低能耗物耗和污染排放。

2012年2月，科技部颁布《科研条件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加强科学仪器设备研发和应用，具体包括科学仪器设备新原理、新方法和新技术、前沿科学仪器设备、通用科学仪器设备、专用科学仪器设备、科学仪器设备关键部件和配套系统、科学仪器设备（装置）二次开发6大方向。

2011年8月，工信部颁布《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仪器仪表行业将主要围绕国家重大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民生领域的需求，加快发展先进自动控制系统、大型精密测试设备、新型仪器仪表及传感器三大重点。到2015年，行业总产值达到或接近万亿元，年平均增长率为15%左右；出口超过300亿美元，其中本国企业的出口额占50%以上。

显微光学行业作为仪器仪表行业的重要组成，上述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将有利于显微光学行业发展。

（四）麦迪实业是国内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龙头企业，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增长潜力

麦迪实业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光学显微镜、数码显微镜和显微图像集成系统产品。产品应用于基础教育、高等教育、科学研究、工业和生物医学领域。麦迪实业经过二十年的精耕细作，在包括中国大陆在内的全球范围内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并拥有数量庞大的客户群体，在光学显微镜领域成长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族品牌，同时在全球范围内拥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麦迪实业为国内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龙头企业，同时也是全球光学显微镜领域知名品牌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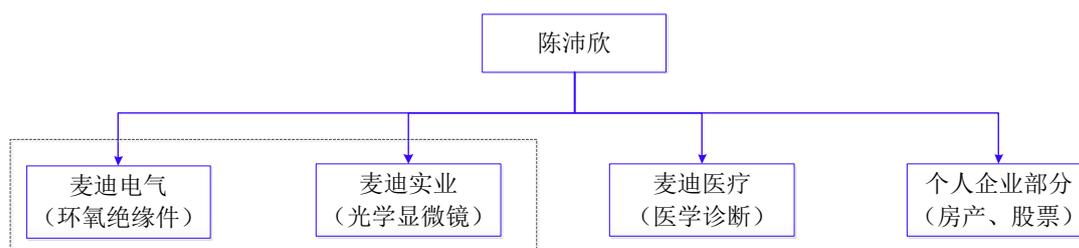
麦迪实业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526.78 万元、3,944.83 万元和 4,507.97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随着下游应用的进一步发展，未来具备良好的增长潜力。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注入优质资产，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的主要资产按照业务所属的行业划分为三部分：（1）环氧绝缘件业务，由上市公司麦迪电气经营；（2）光学显微镜业务，由麦迪实业经营；（3）医学诊断业务，由麦迪医疗经营；此外，陈沛欣还在香港及英属维京群岛设立了多家公司，主要从事贸易、个人投资房产、股票等，该部分公司没有特定的产品、技术、原材料和生产设备。

通过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光学显微镜业务注入上市公司，麦迪电气通过资源整合发挥管理协同效应、财务协同效应，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二）上市公司进入显微光学行业，实现业务多元化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形成“环氧绝缘件”+“光学显微镜”的业务结构，实现多元化经营，规避因环氧绝缘件业务波动带来的周期性，有利于分散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风险，增强对外部环境的适应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经营安全性，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根据麦迪实业经审计的 2013 年的财务数据，其营业收入为 39,128.05 万元，相当于同期上市公司营业收入的 124.05%；净利润为 4,509.76 万元，相当于同期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13%。

根据银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624 号），麦迪实业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主要损益表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43,284.38	47,225.66	52,739.82
营业利润	6,011.81	6,882.80	8,45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4.58	5,752.65	7,075.15

根据麦迪电气 2013 年度年报以及 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麦迪电气 2013、2014 年度盈利情况以及 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年报)	2013 年(备考)	2014 年(年报)	2014 年(备考)
营业收入	31,542.55	70,581.05	30,594.66	71,039.94
营业利润	4,926.02	9,931.03	4,311.22	5,956.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9.40	8,969.73	3,760.51	4,611.84

注：2014 年备考财务数据中包含了 3,500 万股份支付费用。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在业务规模、盈利水平等方面得到提升，给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

（四）加强优势互补，发挥协同效应

通过本次交易，麦迪电气与麦迪实业之间加强优势互补，发挥战略、管理、市场和财务等方面的协同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战略协同

本次交易完成后，麦迪电气将拥有环氧绝缘件生产、销售和光学显微镜生产、

销售两类核心业务，能够改善公司收入结构，降低目前单一业务的周期性波动风险，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的快速发展。通过本次交易，麦迪实业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的监管，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提升管理水平；同时，借助资本市场，有助于麦迪实业进一步提升其主要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为更多的客户所接受。

因此，本次交易对实现双方发展战略的作用是一致的，有助于实现各自利益最大化，实现战略协同效应。

2、管理协同

管理协同效应对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形成持续竞争力有重要作用，因此它将成为上市公司重组后首要实现的目标。本次交易前，麦迪电气和麦迪实业均为陈沛欣控制的企业，两家企业的核心管理层均为公司服务多年。本次交易后，麦迪实业成为麦迪电气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拥有了光学显微镜领域的高级管理人才和高效的运营团队。重组完成后，通过制定合理、有效的人力资源政策，麦迪电气和麦迪实业各自优秀的管理能力可以在两个公司之间发生有效转移，提升上市公司的管理资源和储备，从而带来企业总体管理能力和管理效率的提高。

3、市场协同

本次交易前，麦迪电气已经设置了香港子公司进行海外市场的开拓；麦迪实业的客户遍及中国大陆、西班牙、日本、德国、美国、加拿大、台湾、香港、澳大利亚、英国、韩国、比利时、越南、沙特阿拉伯、泰国等国家和地区，麦迪实业已经在香港、西班牙、德国、美国、加拿大设立了海外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麦迪电气可以借助麦迪实业已有的成熟海外子公司和渠道，拓展海外市场，同时能够降低海外市场开拓的前期投入，发挥出良好的协同效应。

4、财务协同

首先，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盈利水平均较交易前得以扩大，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电气设备和显微光学两个领域，不同行业的投资回报率存在差异，从而使上市公司的利润水平更为稳定，降低了业绩波动的风险。

其次，通过本次交易，麦迪实业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有助于借助上市公司这一资本平台，进一步拓展多种融资渠道，为麦迪实业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再次，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扩大了资产规模和盈利水平，相应的信用等级得到整体提升，有助于上市公司获得更低的融资成本。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的财务协同效应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及获得的审批

1、2014年7月30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2014年12月4日，香港协励行召开董事会并做出董事会决议，同意香港协励行参与本次交易。

3、2014年12月8日，麦迪协创做出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同意麦迪协创参与本次交易。

4、2014年12月9日，麦迪实业召开董事会并做出董事会决议，同意麦迪实业参与本次交易。

5、2014年12月18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6、2014年12月18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7、2015年1月9日，麦迪电气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8、2015年4月1日，上市公司已取得中国商务部关于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批复。

9、2015年4月17日，麦迪电气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了调整，取消本次交易的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10、2015年5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5年第37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麦迪电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四、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	交易方式
交易标的股东	1	香港协励行	麦迪实业 90.00%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	麦迪协创	麦迪实业 10.00%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二）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价格应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银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0624号），截至评估基准日麦迪实业收益法下的评估价值为65,337.00万元，资产基础法下的评估价值为50,833.81万元；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为65,337.00万元，该评估值较所有者权益21,971.2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97.37%。

上述资产的具体评估情况详见“第八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以及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报告》。

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交易麦迪实业100%股权作价65,000.00万元，由麦迪电气发行69,667,737股股份购买。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控制的企业，且本公司董事长杨泽声担任香港协励行的董事。

交易对方麦迪协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麦迪同创的单一股东为本公司监事章光伟，同时章光伟担任麦迪同创法定代表人、麦迪协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麦迪电气 2013 年年报、标的公司经审计财务数据及交易价格，相关计算的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麦迪电气	麦迪实业	占比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资产总额	57,836.52	65,000.00	112.39%	是
资产净额	51,930.19	65,000.00	125.17%	是
营业收入	31,542.55	39,128.05	124.05%	是

注：标的资产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等指标及占比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中的相应规定进行取值并计算。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重组

（一）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持有本公司 109,781,070 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58.84%。

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09,781,070 股、62,700,964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72,482,034 股，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分别为 42.85%、24.46%，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合计所持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7.31%。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实际控制人仍然为陈沛欣，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超过 100%

截至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 38,463.92 万元，交易价格为 65,000.00 万元，麦迪电气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为 57,836.52 万元。根据上述指标，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2.39%，超过 100%。

综上，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重组，不适用《<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关于借壳新规持续经营问题的通知》中与借壳上市相关的规定。

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八、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符合上市条件

以发行股份 69,667,737 股计算，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将由 186,560,000 股变更为 256,227,737 股，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将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5%。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九、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麦迪电气的总股本为 186,560,000 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65,000.00 万元，全部以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9.33 元/股。经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新增 69,667,737 股，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后	
	数量（股）	比例（%）	购买资产（股）	数量（股）	比例（%）
麦克奥迪控股	109,781,070	58.84%	-	109,781,070	42.85%
香港协励行	-	-	62,700,964	62,700,964	24.46%
麦迪协创	-	-	6,966,773	6,966,773	2.72%
其他股东	76,778,930	41.16%	-	76,778,930	29.97%
合计	186,560,000	100.00%	69,667,737	256,227,737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09,781,070 股、62,700,964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172,482,034 股。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持有本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7.31%，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14年年报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数据)
总资产（万元）	61,863.26	99,13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4,787.33	78,921.96
营业收入（万元）	30,594.66	71,039.94
利润总额（万元）	4,369.70	6,39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60.51	4,611.84
资产负债率（%）	11.44%	20.39%
销售毛利率	29.53%	39.37%
每股收益	0.20	0.18

注：2014 年备考财务数据中包含了 3,500 万股份支付费用。

第四节 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

麦迪电气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与麦迪实业股东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麦迪实业 100.00% 股权。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656 万股，故公司权益分派方案相应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5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9 元（含税）。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 年 5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 年 5 月 20 日，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事项，现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拟向香港协励行发行 62,700,964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90.00% 股权；拟向麦迪协创发行 6,966,773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10.00% 股权。

二、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8 月 31 日，根据银信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62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麦迪实业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65,337.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麦迪实业 100% 股权作价 65,000.00 万元。

三、本次购买标的资产的支付方式

本次购买资产全部使用股份进行支付，不涉及现金对价。本次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麦迪电气向香港协励行发行股份的数量 = 香港协励行持有麦迪实业 90.00% 股权的交易价格 ÷ 新增股份发行价格

麦迪电气向麦迪协创发行股份的数量 = 麦迪协创持有麦迪实业 10.00% 股权的交易价格 ÷ 新增股份发行价格

由于计算发行股份数量时取整造成的新增股份数量乘以发行价格低于对应标的资产价格的差额部分，香港协励行和麦迪协创均同意免除麦迪电气的支付义务。

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根据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股数为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发行价格作出调整，则发行数量将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四、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

（三）发行方式

采用向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

（四）发行价格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上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选取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日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经测算，麦迪电气关于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0.41 元/股。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确定为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9.37 元/股。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656 万股，故公司权益分派方案相应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5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9 元（含税）。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 年 5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 年 5 月 20 日，并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事项，现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原 9.37 元/股调整为 9.33 元/股。

上述发行价格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麦迪电气如另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五）发行数量

麦迪实业 100.00%股权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65,000.00 万元，全部以股份形式进行支付，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尾数应舍去取整，最终股份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具体情况如下表：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股）	对价合计（元）
香港协励行	62,700,964	585,000,000.00
麦迪协创	6,966,773	65,000,000.00
合计	69,667,737	650,000,000.00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六）锁定期安排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承诺：“香港协励行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因麦迪电气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麦迪电气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麦迪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之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之发行价的，香港协励行持有麦迪电气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香港协励行不转让其在麦迪电气拥有权益的股份。”

交易对方麦迪协创承诺：“麦迪协创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因麦迪电气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麦迪电气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麦迪协创不转让其在麦迪电气拥有权益的股份。”

交易对方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因本次交易取得的麦迪电气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相关规则以及麦迪电气《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股份拟上市的交易所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八）独立财务顾问

本次聘请国金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业务资格。

五、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麦迪电气 2013 年度审计报告、2014 年度审计报告和备考合并审计报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一) 麦迪电气 2014 年度/年末的主要财务数据与 2014 年度/年末备考合并的主要财务数据比较表：

	2014 年度 (经审计)	2014 年度 (备考数据)
总资产(万元)	61,863.26	99,13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4,787.33	78,921.96
营业收入(万元)	30,594.66	71,039.94
营业利润(万元)	4,311.22	5,956.53
利润总额(万元)	4,369.70	6,39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60.51	4,611.84
每股收益(元)	0.20	0.18

注：麦迪实业于 2014 年度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3,500 万元，因此备考净利润提升不明显

(二) 麦迪电气 201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与 2013 年度备考合并的主要财务数据比较表：

	2013 年度 (经审计)	2013 年度 (备考数据)
总资产(万元)	57,836.52	101,32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1,930.19	88,043.55
营业收入(万元)	31,542.55	70,581.05
营业利润(万元)	4,926.02	9,931.03
利润总额(万元)	5,204.06	10,79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59.40	8,969.73
每股收益(元)	0.24	0.35

注 1：交易前上市总股本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麦迪电气总股本为计算依据，即 18,400 万股。

注 2：审计评估基准日，备考合并的总股本以发行后的总股本 25,337.03 万股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净利润水平将有明显增加。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股本结构及控制权影响

本次交易前麦迪电气的总股本为 186,560,000 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65,000.00 万元，全部以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9.33 元/股。经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新增 69,667,737 股，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后	
	数量(股)	比例(%)	购买资产(股)	数量(股)	比例(%)

麦克奥迪控股	109,781,070	58.84%	-	109,781,070	42.85%
香港协励行	-	-	62,700,964	62,700,964	24.46%
麦迪协创	-	-	6,966,773	6,966,773	2.72%
其他股东	76,778,930	41.16%	-	76,778,930	29.97%
合计	186,560,000	100.00%	69,667,737	256,227,737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09,781,070股、62,700,964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72,482,034股。陈沛欣通过麦克奥迪控股、香港协励行持有本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7.31%，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此页无正文，为《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摘要》之签章页）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7日